

#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 200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公司 2009 年度以合并报表口径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797.94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72 元；至 2009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117.61 万元。董事会决定 2009 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认为：按照《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独立董事： \_\_\_\_\_

陈武朝

郑光远

2010 年 5 月 20 日